

2023 年度
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二、收入决算表	14
三、支出决算表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4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7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3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6
第五部分 附件	3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泰宁县林业局（汇总）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标准，拟订林业和草地发展相关规划。组织开展森林、草地、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承担林业生态文明建设的有关工作。

（二）组织、指导、监督造林绿化及林业和草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植树造林规划，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组织、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指导林木种苗工作。承担花卉管理工作。指导国家储备林建设，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林业领域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地、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按规定负责森林采伐限额和森林经营方案编制的相关工作，并监督执行。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依法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湿地保护规划。负责湿地保护小区、

湿地公园等保护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指导基层林业工作站的建设和管理。

(四)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五)负责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世界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发展规划。组织、指导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设和管理。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查建议并按程序报批。承担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六)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和林权流转工作。指导建立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含家庭林场、林业专业合作社等)和发展林下经济。指导林地承包合同纠纷调解和仲裁工作。协同做好山林权属争议调处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还草工作，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七)贯彻实施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监督实施有关林业标准，指导林业产业经济布局，编制林业和草地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企业的改革发展与林产品市场体系建设，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承担森林旅游、森林

康养、林业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八)指导苗圃、森林公园建设、发展和管理，承担森林资源培育和保护利用，组织林木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质量，负责林木良种的引进、选育、认定和种质资源的管理。依法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九)按照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地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宣传教育、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组织、指导林业、草地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工作。监督管理林业安全生产。承担林业和草地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按权限查处全县林业违法案件。

(十)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地县级资金及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地预算内投资、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承担县级林业和草地固定资产投资有关工作。参与拟订林业和草地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生态补偿工作。

(十一)组织指导林业和草地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科技和教育work，管理林业和草地标准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地相关标准。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

(十二)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三)职能转变。县林业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地、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泰宁县林业局（汇总）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1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泰宁县林业局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泰宁县造林绿化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泰宁县森林资源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0
泰宁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泰宁县林业调查规划设计队	经费自理事业单位	11
福建峨嵋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泰宁县林木种苗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泰宁县林业产业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0
泰宁县林业执法大队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14
泰宁县林业局杉城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泰宁县林业局朱口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6
泰宁县林业局上青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泰宁县林业局新桥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泰宁县林业局大田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泰宁县林业局开善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3
泰宁县林业局梅口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4
泰宁县林业局大龙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5
泰宁县林业局下渠林业站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 年，泰宁县林业局（汇总）部门主要任务是：

（一）林权制度改革持续深

1. 深化联合联营模式。大力培育和发展大户经营、合作经营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完成泰宁县郑氏家庭林场、泰宁县瑞峰家庭林场、泰宁县上青乡闲趣园家庭农场 3 家新型林业经营主体申报为 2023 年省级标准化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建设单位。

2. 创新林业执法改革。一是探索“背包客”现场执法。案件发生的第一时间制作询问笔录及勘验检查笔录等材料，固定证据，实现案件当场立、现场办。将文书内容制作从“固定”模式变为“流动”模式，充分发挥“背包执法”短快平的优势，打造便民高效的执法方式。二是推进“生态司法+碳汇”。探索案件查处引入“生态司法+碳汇”工作机制，向违法行为人阐明拒绝修复受损森林资源的法律后果，引导其自愿购买林业碳汇。截至目前，全县共办理了两起林业碳汇赔偿行政案件，赔偿金额共计 1669.82 元。今年以来，林业执法大队共立案受理各类林业案件 32 起，结案 30 起，移送 2 起。三是加强林业执法队伍建设。建立“一带三”立体监督执法模式、林业鉴定专业技术人员库和林业行政案件审理委员会，加强对图斑督查、地类交叉、林权争议、案件问题整改等热点、难点问题案件的处理能力。2023 年 7 月 19 日，我县林业执法改革经验登上闽林信息交流版 14 期。

3. 实施林改创新工程。一是助推海峡股权交易中心挂牌

的 74306 吨一期减排量全部交易完成，合计交易金额 147.62 万元；同时今年 6 月三明林业碳票减排项目成功备案 15521 吨；二是发挥县政府的主导作用，通过赎买等改革措施，逐步将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保护起来，并通过多种森林经营管理措施，进一步提高林分质量，提升整体生态功能，有效解决林农利益和生态保护的矛盾，维护林农合法权益，有效化解林业金融风险，促进林区社会和谐稳定。今年我县已完成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 2115 亩，超出任务量的 5.75%；三是深化林业行政许可“放管服”改革，完善林木采伐管理规定，简化采伐审批程序，提高采伐审批效率，进一步落实林木采伐处置权，其中承诺制采伐证审批 67 份 799 立方米，放宽林分因子采伐证 17 份 971 亩 8339 立方米（放宽年龄 15 份 690 亩蓄积量 5515 立方米，放宽坡度 2 份 281 亩蓄积量 2824 立方米）。

（二）精准优化提升森林质量

1. 造林绿化任务全面完成。全县完成植树造林面积 6825 亩，占任务的 158.7%；完成森林抚育面积 49946 亩，占任务的 103.2%；完成封山育林面积 10264 亩，占任务的 102.6%。今年 5 月份，以林长制工作为平台，以“林长邀你来种树”为主题，共同营造“林长林”、“巾帼林”、“青年林”，其种植面积共计 3 亩，种植杉木苗共 600 株，共有 240 名青年干部参与活动。

2. 推进重点区域林相改善。积极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省级森林城镇和村庄，提高城乡绿化美化水平，增加民众绿色福祉。目前已完成建设城乡一重山林相改造 120 亩，绿色通道林相改造 180 亩，完成省级森林村庄建设 2 个。

3. 实施森林质量提升项目。在泰宁县杉城镇南会村、梅口乡水际村金溪流域局部水岸消落带区域对应种植水松、落羽杉、水杉、池杉等全冠苗共计 1445 株进行生态修复；完成泰宁县 2022-2023 年闽西北山地丘陵生物多样性保护项目，完成建设面积为 22361 亩，推进全县森林资源增量、结构增优、景观增色。

（三）产业发展再上台阶

1. 鼓励林下经济种植产业。建设泰宁县杉城镇长兴村猛坑林下中草药种植示范基地项目，目前已经完成中药材种植 140 余亩。出台《泰宁县林下经济专项资金补助暂行办法》，利用省级财政项目资金补助 215.7 万元，谋划林下经济补助项目 15 个，已完成种植面积 767 亩，其中铁皮石斛 100 亩、黄精 450 亩、砂仁 217 亩。

2. 笋竹产业带动乡村振兴。制定《泰宁县加快笋竹产业提升五年行动计划》，坚持“抓二促一带三”的发展模式，大力推动以竹代木产业链发展，打造了龙湖竹制品产业专业园区，组建泰宁县竹业协会，注册“金福竹”公共品牌，开展竹林 FSC 森林认证，截至目前全县现有竹林 31.2 万亩，

占全县林地面积 187 万亩的 16.7%，笋竹加工企业共计 42 家，规上企业 8 家，其中省级林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 家，市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 家，获得省级名牌农产品称号 2 个，竹产业年产值逾 13 亿元，年税收 800 余万元。

3. 创新产业发展模式。有依托闽笋交易中心，打造集储存、加工、销售为一体的笋制品产业链发展模式、“支部+合作社+基地+农户”模式、还有通过党建引领、政府补助方式，注册成立笋竹专业合作社；目前我县竹制品上下游产业链初步形成，竹屑、竹边脚料等剩余物实现生物质碳气联产一体化综合循环利用。全县拥有竹工机械实用新型专利 29 个、发明专利 1 个。泰宁县竹编技艺已入选省第七批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笋竹文化逐步融入乡村民宿建设，打造了“大金湖”“木子竹”“爱尚竹源”等笋制品品牌。

4. 推动花卉产业高质量发展。发挥省级财政花卉产业发展项目资金优势，完成塑料薄膜温室（无固定苗床）14336 平方米建设，改善花卉生产企业设施条件，进一步提升企业花卉设施栽培能力，实现花卉优质、高产、高效标准化栽培，推动产业整体增效，花卉个体增收，促进花卉产业提质增效。

5. 招商引资工作落地见效。突出我县笋竹等特色产业，赴邵武、南平、厦门、福州等笋竹产业园积极招商，梳理福安竹制品、上海均瑶集团等重点对接目标企业，主动帮助解决企业发展中遇到的用地、用工、资金等方面的问题，推动

招商项目早落地、早投产。主动帮助招商引资企业协调项目厂房、办公楼选址、用工需求等问题，推动总投资 6 亿元的福建新创艺竹木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 2000 万元的三明和瑞竹业发展有限公司等项目签约落地。

（四）森林资源保护卓有成效

1. 抓好有害生物防治工作。强化松材线虫病防疫、检疫、消毒各阶段的全程把控，确保疫情在第一时间得到有效处置。重点加强对村居片林、主要通道两侧林带、部分新造林地、交界区域林地等重要区域的监测布点工作，2023 年对发生除治区 23 个小班 1622 亩松林实施防治性采伐改造，对与疫点小班相邻的 7 个小班、220 亩松林进行预防性采伐改造。2023 年挂设诱捕器 300 个、诱捕松墨天牛 4246 只，发现松枯死 680 株，清理 680 株，清理率 100%。

2. 加强野生动植物监测保护。今年我县按照公里网在野生动物经常出没地点布设了红外线相机 60 台，并在大金湖赤壁建设移动观鸟平台，以便野生动物保护与监测工作的开展；开展保护区国家重点野生动物生物多样性监测、植被及雉科鸟类监测和名木古树及特殊植物种群调查，建立各项资源档案，进一步摸清本底资源，为实施生态保护与恢复、科普宣教提供基础数据；联合公安、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开展“2023 清风行动”专项执法检查，深入集贸市场、餐饮场所等地，打击非法猎捕采集、非法销售、运输野生动植物

等行为，参加执法人员达 150 人次以上，发放宣传单 20000 余份。

3. 抓实森林防火工作。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百日攻坚”专项行动，掌握重点人群台账和风险点台账，消除辖区的火灾隐患，派出检查组数 25 个，出动人员数量 390 人处，排查火灾隐患 8 处，整改火灾隐患 8 处，查处 6 起违章野外用火，罚款金额 10300 元。推进续建项目森林防火智慧监测平台系统建设项目（2022-2025 年），完成《泰宁县森林火灾防治规划（2022-2030 年）》编制工作以及《2022 年森林防火智慧平台监测系统建设可研及初步设计方案》，2023 年底，已基本完成前端设备采购，安装工作以及后端设备安装及所有设备联调工作。

（五）森林资源管理有效规范

1. 推深走实林长制工作。一是落实林长工作职责。发挥林长办牵头抓总、统筹协调作用，不断提升林长制工作水平。2023 年度泰宁县召开县级林长会议 3 次，林长制工作专题会议 5 次，县级林长、副林长巡林 8 次，现场协调解决问题 7 次，县级林长、副林长批示工作 35 次，签发林长令 2 次，开展县级林长慰问护林员活动 1 次。二是提升护林员巡护水平。印发《泰宁县生态护林员绩效考评办法》规范生态护林员管理，强化护林员业务培训，并将巡护平台使用、无人机操作等信息化内容纳入培训内容，2023 年以来县林长办组织

乡级林长培训 2 次，全县护林员培训 23 场，800 余人次，进一步加强护林员队伍管理。成立 9 个泰宁县林长制指挥中心分中心，并配备一体机巡护平台、摄像头、无人机等设备，进一步打通推行林长制的“最后一公里”，夯实基层林长力量。重点围绕事件上报、现场处置等环节，建立变化图斑现地核查常态化机制，实现所有护林员月巡护率均达 100%。三是做好林长督查工作。县林长办分别与 5 月和 10 月对各乡（镇）进行了林长制工作推进检查，并在年终林长制工作推进检查后对检查结果进行通报，以林长制为抓手一体推动林业工作，同时及时向省市对接，对标对表，立即整改到位。

2. 提升森林资源监管水平。复核《泰宁大金湖航道工程》相关风景名胜区图斑并与省局湿地保护中心对接相关事宜。核实县级自然保护区最新设立与自然保护区整合优化调进调出面积情况。持续实施节柴改燃，完成 948 户景区村居民节材改燃气票发放。根据国家下发的 2023 年四期共 360 个森林督查图斑，并组织技术人员完成了现场复核与审核，并按通过网络逐级上报；对省市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疑似问题图斑 24 个均及时完成外业复核与相关佐证资料收集工作，并对其中 1 个图斑实施了整改复绿措施。

3. 强化用林保障需求。坚持把项目用林保障作为重中之重，提供规范优质高效服务，切实保障好项目建设和地方发展，优化林地审批服务，保障项目用林需求。截止目前已办

理泰宁县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项目（一期）、泰宁县城
区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建设项目（三期）、泰宁县新胜
变电站至大洋坪工业园区 110KV 供电线路建设项目等占用林
地项目 21 个，使用林地面积 6.232 公顷。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64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497.0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68.5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2.44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43.49	本年支出合计	5643.4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52.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52.00
总计	6695.49	总计	6695.4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5643.49	5643.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1	17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5	97.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6	77.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5.65	6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5.65	6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7.06	49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97.06	97.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87.12	8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9.94	9.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68.54	4068.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33.99	403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38.09	738.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560.12	560.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98.12	39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9.68	309.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19.97	201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55	3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55	3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2.44	7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02.44	7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02.44	70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23	8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23	8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3	85.2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合计	5643.49	1673.67	3969.82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7	0.07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1	174.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5	97.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6	77.3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65.65	65.65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5.65	65.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7.06	0.00	497.06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97.06	0.00	97.06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87.12	0.00	87.12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9.94	0.00	9.94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68.54	1298.22	2770.32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33.99	1298.22	2735.77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738.09	738.09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560.12	560.12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98.12	0.00	398.12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9.68	0.00	309.68	0.00	0.00	0.00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19.97	0.00	2019.97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55	0.00	34.55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55	0.00	34.5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2.44	0.00	702.44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02.44	0.00	702.44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02.44	0.00	702.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23	8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23	85.2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3	85.2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643.4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7	0.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0.00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0.00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97.06	497.06	0.00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68.54	4068.54	0.00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2.44	702.44	0.00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85.23	85.23	0.00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643.49	本年支出合计	5643.49	5643.49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总计	5643.49	总计	5643.49	5643.49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43.49	1673.67	3969.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7	0.07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0.07	0.07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0.07	0.07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16	240.1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4.51	174.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15	97.1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7.36	77.36	0.00
20808	抚恤	65.65	65.65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65.65	65.6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99	49.9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9.99	49.99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97.06	0.00	497.0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00.00	0.00	400.0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400.00	0.00	4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97.06	0.00	97.06
2110501	森林管护	87.12	0.00	87.12
2110507	停伐补助	9.94	0.00	9.94
213	农林水支出	4068.54	1298.22	2770.32
21302	林业和草原	4033.99	1298.22	2735.77
2130201	行政运行	738.09	738.09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560.12	560.12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98.12	0.00	398.1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309.68	0.00	309.68
2130211	动植物保护	8.00	0.00	8.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19.97	0.00	2019.97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55	0.00	34.55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4.55	0.00	34.5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02.44	0.00	702.44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702.44	0.00	702.4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702.44	0.00	702.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23	85.2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23	85.2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3	85.2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7.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28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08.03	30201	办公费	4.27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57.96	30202	印刷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3	奖金	50.1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16.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8.90	30206	电费	8.7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3.24	30207	邮电费	4.69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7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26	30211	差旅费	3.78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6.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4	医疗费	54.14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14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3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8.33	30216	培训费	1.2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16.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3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0.6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51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49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577.38	公用经费合计					96.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33.7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4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6.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49
3. 公务接待费	6	8.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泰宁县林业局（汇总）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2023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6695.49 万元，支出总计 6695.4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2102.76 万元，下降 23.90%，主要是该年支出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5643.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96.60万元，下降8.09%，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643.49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5. 事业收入0.00万元。
6. 经营收入0.0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5643.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80.00万元，下降18.49%，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673.6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0.00 万元，

公用支出 0.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3969.82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643.49 万元，支出总计 5643.49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635.76 万元，下降 22.47%，主要是：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5643.4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813.00 万元，下降 12.59%，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301-行政运行支出 0.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60.72 万元，下降 99.88%。主要原因是该年度减少了行政运行经费。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支出 97.1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97.1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支出 77.3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36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 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 65.6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6.30 万元，增长 123.6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干部死亡人数较去年增加。

(五)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9.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9.9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增加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六) 2110406-自然保护地支出 40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0.00 万元，增长 53.85%。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较上年相对增加。

(七) 2110501-森林管护支出 87.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7.1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增加森林管护支出。

(八) 2110507-停伐补助支出 9.9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3.90 万元，下降 89.41%。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较上年相对减少。

(九) 2130201-行政运行支出 738.0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618.61 万元，增长 517.75%。主要原因是该项级科目按统计口径增加了行政运行经费。

(十) 2130204-事业机构支出 560.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

减少 1266.77 万元，下降 69.34%。主要原因是该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

(十一) 2130205-森林资源培育支出 398.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4.50 万元，下降 26.63%。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较上年减少。

(十二) 2130209-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支出 309.68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4.91 万元，下降 19.48%。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较上年减少。

(十三) 2130211-动植物保护支出 8.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2.00 万元，下降 73.33%。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较上年减少。

(十四)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支出 2019.9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7.86 万元，增长 7.9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较上年增加。

(十五)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支出 34.5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34.55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增加其他农林水支出。

(十六) 2200106-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支出 702.4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8.52 万元，增长 26.81%。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较上年增加。

(十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 85.2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5.2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增

加住房公积金支出。

(十八) 2110499-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3.8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减少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十九) 2119999-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3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减少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二十) 2130212-湿地保护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8.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减少湿地保护支出。

(二十一) 213023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0.0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20.75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该年度减少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2023 年度

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73.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577.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96.2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33.7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5.53 万元,增长 85.05%。主要原因是该年度新购置公务用车。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因公出国事项。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4.48 万元,增长 131.5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6.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6.00 万元,增长 100.00%。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该年度新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4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52 万元,下降 13.81%。主要是响应国家政策严格控制经费,缩减车辆费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5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增加 1.05 万元,增长 14.48%。主要是在未超预算的情况下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累计接待 86 批次、559 人

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4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林长制工作经费、森林植被恢复费、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林业站业务费、防火经费、林博会工作经费、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43.4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对 4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林长制工作经费、森林植被恢复费、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林业站业务费、防火经费、林博会工作经费、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43.40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4 个、0 个、0 个、0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6.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1 万元 12.7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46.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52.0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4.0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9.7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4.2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5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林业站业务费、防火经费、林博会工作经费、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主管部门			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林业站业务费 30、防火经费 3.4、林博会工作经费 13、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20								
主要成效			林业站业务费 30、防火经费 3.4、林博会工作经费 13、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20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6.40	66.40		66.4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40	66.40		66.4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林业站业务费 30 万元、防火经费 3.4 万元、林博会工作经费 13 万元、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20 万元					林业站业务费 30、防火经费 3.4、林博会工作经费 13、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20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0%		8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植树造林成活率		≥90%		92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森林防火培训人员		≥800 个		750	20	18.75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植树造林验收合格率		≥90%		92	10	10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8.7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主要成效			林长制工作经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18.00		18.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	18.00		18.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林长制工作经费 18 万元。					林长制工作经费 18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85%		95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长制公示牌覆盖率		≥90%		9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员		≥180 个		160	20	17.78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林长制宣传牌数量		≥120 个		110	10	9.17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18 万元		18	10	10	无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95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森林植被恢复费								
主管部门			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 万元：其中 10 万用于残疾人保障金缴纳、40 万元用于林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林改工作经费、鸟类资源调查、生产救灾等								
主要成效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 万元：其中 10 万用于残疾人保障金缴纳、40 万元用于林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林改工作经费、鸟类资源调查、生产救灾等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50.00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50.00	—	100.00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 万元：其中 10 万用于残疾人保障金缴纳、40 万元用于林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林改工作经费、植树造林、鸟类资源调查、生产救灾等。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 万元：其中 10 万用于残疾人保障金缴纳、40 万元用于林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林改工作经费、鸟类资源调查、生产救灾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情况		≥50 万元		50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缴交残疾人保证金，完成单位社会责任		是是/否		是	10	0	无偏差	
		生态效益指标	植树造林成活率		≥90%		92	20	2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植树造林面积		≥4300 亩		6825	15	15	无偏差	
		质量指标	植树造林验收合格率		≥90%		92	15	15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率		≥8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0			
评价等级		优（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专项名称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泰宁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泰宁县林业局			
项目概况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主要成效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8.17	10	90.78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9.00		8.17	—	90.78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9 万元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		≥90%		90.78	10	10	无偏差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74.56%		80	30	30	无偏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10	10	无偏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4.03 万亩		4.03	10	10	无偏差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		≥41.1 万亩		41.1	10	10	无偏差	
		质量指标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89	10	9.89	无偏差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无偏差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96.89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每条问题和建议不少于 30 个字）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4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林业站业务费、防火经费、林博会工作经费、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林业站业务费 30、防火经费 3.4、林博会工作经费 13、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20

(二) 主要成效

林业站业务费 30、防火经费 3.4、林博会工作经费 13、森林资源保护及造林绿化等业务 20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8.75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5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80,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参加森林防火培训人员(个), 目标值 800, 完成值 750, 分

值 20，得分 18.75。

2、质量指标

1) 植树造林验收合格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2, 分值 10, 得分 10。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植树造林成活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2, 分值 30, 得分 3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林长制工作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林长制工作经费

(二) 主要成效

林长制工作经费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95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6 个，实际完成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目标值 85,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参加培训人员(个), 目标值 180, 完成值 160, 分值 20, 得分 17.78。

2、质量指标

1) 林长制宣传牌数量(个), 目标值 120, 完成值 110, 分值 10,

得分 9.17。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情况(万元)，目标值 18，完成值 18，分值 10，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林长制公示牌覆盖率(%），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30，得分 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目标值 90，完成值 90，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森林植被恢复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 万元：其中 10 万用于残疾人保障金缴纳、40 万元用于林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林改工作经费、鸟类资源调查、生产救灾等

(二) 主要成效

森林植被恢复费 50 万元：其中 10 万用于残疾人保障金缴纳、40 万元用于林业项目实施方案编制、林改工作经费、鸟类资源调查、生产救灾等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到位情况(万元)，目标值 50，完成值 5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植树造林面积(亩)，目标值 4300，完成值 6825，分值 15，

得分 15。

2、质量指标

1) 植树造林验收合格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2, 分值 15, 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资金支付率(%), 目标值 8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 通过缴交残疾人保证金, 完成单位社会责任(是/否), 目标值是, 完成值是, 分值 10, 得分 0。

3、生态效益指标

1) 植树造林成活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2, 分值 20, 得分 2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二) 主要成效

生态公益林县级配套补助资金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6.89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6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资金使用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0.78, 分值 10, 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目标值 4.03, 完成值 4.03, 分值 10, 得分 10。

2)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亩), 目标值 41.1, 完成

值 41.1，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当期任务完成率(%), 目标值 90, 完成值 89, 分值 10, 得分 9.89。

3、时效指标

1) 资金到位率(%), 目标值 100, 完成值 100, 分值 10, 得分 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森林覆盖率(%), 目标值 74.56, 完成值 80, 分值 30, 得分 30。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群众满意度(%), 目标值 90, 完成值 95, 分值 10, 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问题

(二) 改进措施